

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竣工验收表

项目名称：社旗县郝寨镇人民政府郝寨镇果蔬烘干设施建设项目

施工单位	豫发建设有限公司		施工单位负责人	孙国
施工负责人	贾俊		工程监理员	
合同编号			合同总金额	3,238,000.00 元
竣工日期	2025年10月3日		验收日期	2025年10月11日
工程建设地点	社旗县郝寨镇镇			
单项工程名称	规格	工程量		
		单位	数量	
烘干厂房及附属设施	钢结构框架	项	1	
屋面与墙体安装	聚氨酯复合板	m²	5,130	
电气安装工程	含主线及配电箱	套	1	
烘干设备安装	空气源热泵一体机 (20-21W)	台	45	
烘干基础混凝土及辅材	C25混凝土	m³	397	
配套排水及防水设施	含PVC管材、沟槽	项	1	
验收组意见	验收结论：合格 验收组长签名：			
验收组成员	签名	单位	职称	
	孙国	社旗县郝寨镇人民政府	支部书记	
	贾俊	豫发建设有限公司		

说明：本表由主管部门组织的验收组负责填列。